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154/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申請表編號	姓名	申請表編號	姓名
97242	蔡景麗	*115044	*鄭淑儀
75119	楊日星	*74793	*鄭煥蓮
*87617	*朱曉靜	119711	梅雪珠
*104619	*廖淑儀	*92758	*黎銀娣
105770	吳家欣	*77261	*張長偉
*118390	*馮金有	92208	周佩儀
78328	羅綺明	87636	朱亞梅
127474	莫家恆	*80543	*鄧廣才
*110632	*CORREIA GAGEIRO HUMBERTO	108655	崔苑文
53783	羅禮鵬	102171	曾丹娜
111116	冼惠玲	91690	高曼薇
104867	陳鵬之	93163	胡淑明
87474	潘鳳楠	107012	劉炳樞
90697	何惠雯	74536	馮群娣
106201	陳北山	92940	VIEGAS SANDRA LIA
79009	吳志彬	102130	李政納
91888	張帆	106680	梁培根
107390	黃天福	56557	盧偉國
109903	何全	82494	梁超俊
97030	石文輝	87806	李永銓
99192	黃景濤	91954	關子峰
101873	蘇文健	78477	葛疏萍
89193	MURAISHI MASATO GERALD JEFFREY	71627	張小弟
74800	簡敏玲	81187	蔡永繁
96279	劉唐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6 月 12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路環區三房一廳（T₃）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 屬第二次召集，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四條 a) 項及第 10/2011 號法律第六十條第五款(二)項的規定，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5 月 23 日